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 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2024年9月10日,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在公司会 议室召开第二次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9月4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本次 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会秘书杨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81人,实际 出席持有人71人,代表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1,283.90万份,占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 的92.5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 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综合考虑了统 观经济形势,行业环境变化,市场竞争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等相关因素,同意公司调整2023年员工 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并修订《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及摘要、《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相应

表决结果:同意1,283.90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 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0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2023年员丁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决议。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简称:奥拓电子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粤海街道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9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9月4

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昊涵渠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 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 规定。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司云重事以记名改录力式申以迎近1以下以条: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公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综合

考虑了宏观经济形势,行业环境变化,市场竞争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等相关因素,董事会同意调整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业绩考核指标,并修订《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摘要、《2023年股票期权 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相应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

n.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及 相关公告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

com.cn)披露的《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 法律意见书》。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 弃权0票, 问避2票

杨四化先生、杨文超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申以迪迅、大丁·阿亚公公子中公上等级目初业级专校目的自然外发相关。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预防管理办法》《2023年员工持限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综合考虑了宏观经济形势、行业环境变化、市场竞争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等相关因素,董事会同意调整2023年员 [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并修订《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及摘要、《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

.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3年员丁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及相关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

m.cn) 披露的《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调整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法律 意见书》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

臭絲噪先生、杨四化先生、杨文超先生、吴未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

.cn) 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9) 表决结果为: 同意7票 , 反对0票 , 弃权0票。 四、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一四年九月十一日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9月10日,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在深圳市南山区 粤海街道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9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十九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9 月4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 79日以及《人区企业也于1997日77月以及公司以四重等。4个人发展必必必为日日2月以7月以日7月,22月11日7月 到监事名名,其中监事黄永忠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永忠先生召集并主持。董事会秘书杨扬先生列席了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

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2023年股票期权撤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进行调整,综合考虑了当前的外部环境影响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更加合理地藏发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和 疑察力 调整后的激励计划更具科学性和合理性 能够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 吸吸以为,则证证日初成则对为交易产于任格自生压,能够更近在公司等参加速度及常。年代则证代自、上市公司 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侵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 同意公司本次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 n.cn) 披露的《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7) 及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一、小队员员人员。 1。 1832年 1932年 193 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保证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 周整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事项。 是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法时证》写《Elland》等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 n.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及相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 备查文件

-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一日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业绩考核指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 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

条》,同意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业绩考核指标,并修订(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摘要、《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相应条款。上述事项尚 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EXACTURATAANHA. %が行う大争のが対対 17: 一、2023年8里期及激励计划已履行的決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年8月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事 务所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 n.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内部公示及核查,公示时间为2023年8

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

月7日至2023年8月16日,統至2023年8月16日,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权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 号:2023-038). 3、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

激励计划(草案))及其稿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 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3年8月23日披露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 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 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2023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

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 瞬間地面が324にあた。中が甲子が川山泉村配広計画をです。 終体や有井光な行り 1 2023年の月29日1年日前現代 例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が相美公告。 5、2023年9月1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

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奥电JLC3,期权代码:03738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9日 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 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核子放示時於這1元成的公古》(公古編字: 2023-045)。 6、2024年8月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

格的议案》,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7、2024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业绩参核指标的议案》,同意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业绩参核指标,并修订《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摘要、《考核管理办法》相应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年9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业绩考核指标的原因 公司在制定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时,坚持"AI+视讯"战略,基于智能视讯业务布局,并以公司

在未来一定时期处于正常经营环境为前提,结合行业趋势、业务规模、盈利能力和未来发展战略等情况以 及合理预期,设定了相对严格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上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后,面对宏观经济形势及 行业环境变化、需求放缓等客观因素的超预期影响,公司积极应对,优化业务结构,加大人工智能技术研 发,推动障本增效,夯实优势细分市场地位。强化公司发展物性,助力公司稳能发展,但2023年度业绩完成情况较目标仍有一定差距,当期设定的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按照《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所有激励对象当期不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若公司仍按照原业绩考核指标进行考核、将削 弱激励计划的激励性,背离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初衷,不利于提高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和凝聚力,不利于公 司可持续的健康发展,进而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综合考虑上述因素、公司拟调整上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兼顾战略目标 达成和业绩可实现性,同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更加有效地发挥股权激励效果。

三、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业绩考核调整的具体内容

1 调整前的公司厚面业绩老核指标 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考核年度为2023-2025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第一个行权期 若预留部分股票期权在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前授予,则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与首次授予

注:考核指标注释

上述营业收入和归母净利润指公司合并报表中的数据

各行权期内,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达成,则激励对象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行权。如公司未满足 相应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之。調整后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治标。 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考核年度为2023—2025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 公司需达成以下两个条件之一,方可行权。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

(1)第一个行权期 行权期内,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达成,则激励对象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行权。如公司未满足相

应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 预留部分股票期料

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致;若预留部分股票期权在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后授予,则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

第一个行权期 2024年

注1:上述业绩考核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注2:上述"归母净利润"考核指标是指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计 算依据,并剔除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后的金额。若 "归母净利润"年度考核指标为负值,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 公司将根据各考核年度业绩的实际完成情况(实际完成情况R=各考核年度公司实际完成值/考核年

度公司业绩目标值×100%),依据下表确定的所有激励对象公司层面行权比例:

行权期内,公司为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事宜。若公司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率小于 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若公司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率大 于等于70%且小于100%,未能行权的部分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四、本次调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是在充分考虑了行业竞争环境的不确定 性基础上,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采取的应对措施,考核指标调整具有科学性和合理性。本次调整能够充分调动公司核心管理人员、业务(技术)骨干的主动性及积极性,最大限度激发公司核心员工的工作活力 和工作热情,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激励对象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形成利益共同体,更加尽力 为公司及广大股东创造价值、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有利于公司持续及良性发展。本 次调整不存在调整授予价格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 及股东利益特别是由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进行调整,综合考 虑了当前的外部环境影响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更加合理地激发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和 凝聚力,调整后的激励计划更具科学性和合理性,能够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 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侵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 意公司本次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事项 六、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调整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 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批准,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1、第二曲量事务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务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一日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同意调整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并修订《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及横翼、《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并修订《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数等集、《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数据,《官理办法》")相应条款。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 事项说明如下:

2023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官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

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3年9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 认书》,公司开立的"家训市舆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回购股票已于2023年9月26日全部非交易过户至"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股数 为4,000,000股,约占公司现有股本总额的0.613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

号:2023-046)。 3,2024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脚业绩考核指标达成情况的议案》,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应法 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

4、2024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调整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同意调整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并修订《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及摘要、《管理办法》相应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 m)披露的相关公告

来一定时期处于正常经营环境为前提、结合行业趋势、业务规模、盈利能力和未来发展战略等情况以及合 理预期,设定了相对严格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上述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后,面对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环境 变化、需求放缓等客观因素的超预期影响,公司积极应对,优化业务结构,加大人工智能技术研发,推动降 本增效, 夯实优势细分市场地位, 强化公司发展韧性, 助力公司稳健发展, 但2023年度业绩完成情况较目 标仍有一定差距,当期设定的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按照《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择机出售第 个解锁期份额,所获得的资金归属于公司,公司以该资金额为限返还持有人原始出资;该部分股票所获得 现金收益等权益归属于公司。若公司仍按照原业绩考核指标进行考核,将削弱员工持股计划的激励 背离员工持股计划的初衷,不利于提高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和凝聚力,不利于公司可持续的健康发展,进而

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19周80月17公10057代7006。 综合予复上选权素、公司拟调整上述员工持股计划中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兼额战略目标达成和业绩可实现性,同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更加有效地发挥激励效果。

三、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调整的具体内容

、调整前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

	345 - 1 JM-18/19/1	公司2023年召亚权人不成了10.16亿元级归项评利周不成了5十万元。	3076	
	第二个解锁期	公司2024年营业收入不低于13.86亿元或归母净利润不低于1亿元。	35%	
	第三个解锁期	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不低于16.63亿元或归母净利润不低于1.3亿元。	35%	
1	:述营业收入和归母净	利润指公司合并报表中的数据。		
Ż	芸某一锁定期公司业绩	考核指标未达成,则该期未解锁份额对应的标的股票在锁	定期届满后出	81

获得的资金归属于公司,公司应以该资金额为限返还持有人原始出资;该部分股票所获得的现金收益等 权益归属于公司。 2. 调整后的公司厚面业绩者核指标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考核年度为2023-2025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公司需达成以

下两个条件之一,方可解锁。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1)第一个解锁期

若第一个锁定期公司业绩老核指标未达成 则该期未解锁份额对应的标的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出售 所获得的资金归属于公司,公司应以该资金额为限返还持有人原始出资;该部分股票所获得的现金收益 等权益归属于公司. 2) 第一及第三个解紛期

第二个解锁脚 注1:上述业绩考核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注2:上述: 3/17 % [1/17] "考核指标是指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并剔除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后的金额。若

售所获得的资金归属于公司,公司应以该资金额为限返还持有人原始出资;该部分股票所获得的现金 收益等权益归属于公司。 公司将根据各考核年度业绩的实际完成情况(实际完成情况R=各考核年度公司实际完成值/考核年 度公司业绩目标值×100%),依据下表确定公司层面解锁比例:

"归母净利润" 年度考核指标为负值,对应考核当年相应权益不得解锁,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并择机出售

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率(R)	公司层面解锁比例(X)	
R≥100%	X=100%	
100% > R≥70%	X=R	
R (70%	X=0%	
	标,则相应权益不得解锁,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并	

现金收益等权益归属于公司。 四、本次调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对公司的影响

在大调整8023年员工协会时次3公司加强的企业,本次调整8023年员工特限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验指标,是在充分考虑了行业竞争环境的不确定性基础上,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采取的应对措施,考核指标调整具有科学性和合理性。本次调整能够充分调

动公司核心管理人员、业务(技术)骨干的主动性及积极性,最大限度激发公司核心员工的工作活力和工 作热情,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激励对象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形成利益共同体,更加尽力为公 司及广大股东创造价值,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有利于公司持续及良性发展。本次调 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 五、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中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事项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调整后的业绩指标能够客观反映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和经营成果,符合《关于上市公司

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保证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

在,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健发展。不存在侵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

六 法律音贝书结论性音贝 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调整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试点指导意见》《上市 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调整符合《试点指导意见》《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 %2011年1日761年,6200年的2016年,12月20日,中央10年2016年,12月20日,12日70日,李相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明显描言公司及全体股东制益的情形。本次调整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调整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事项。

3、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调整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一日 公告编号:2024-059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

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4年9月27日下午15:00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本次股东大会")。现就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 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 时间。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27日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9月27日(星期五)下午15:00

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2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 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

6、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24日(星期二) (1)截至2024年9月24日(星期二)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在册的公司普通股股东约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或收参加表决;不必为本公司(2)不能亲自出席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可不必为本公司

股东, 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3)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9楼公司会议室

提案名称 提案编号

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4年9月11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

通过。 3、上述议案涉及的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并且不得代理其他股东行储表出权

4、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 八家公里之方法 1、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帐户卡和持股证明登 记;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股东帐户卡复印件及持 (2)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 凭营业执昭复印件, 持股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以及法定代

表人资格证明;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置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 量地股东可便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由话登记。 (4)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

2 登记时间·2024年9月26日(星期四)上午9·00-11·30 下午14·30-16·00 司会议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 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二)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扬、陈丽暖

、网络投票的程序

联系电话:0755-26719889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10楼公司会议室 联系邮箱:ir@aoto.com

五、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邮政编码:518052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填根表决意见或选举现或选举现数。对于上述投票议案、填根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直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 设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

3.20元/161,30元/161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87",投票简称为"奥拓投票"

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2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9月27日下午3: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

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 的身份认证治超可發表更短數學系統http://witp.cninfo.com.cn規则指引性直圍的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i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经深交所 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授权委托书 失生/女士(身份证是码:)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 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 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提案名称

1. 加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 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加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 立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 选举票数。

.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草案修订稿)摘要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保证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一、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拓电子"、"本公司"或"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本计划")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 业务办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制定 工、本激励计划采取的激励工具为股票期权,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 股股票。

7。 三、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600万份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约

占本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651.544.156股的0.92%;其中首次授予500万份,占本次股票期权授 产总量的83.33%, 预留授予100万份, 占本次股票期权授予总量的16.67%。 在满足行权条件的情况下, 每 份股票期权拥有在行权有效期内以行权价格购买1股公司股票的权利。 在本潮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行权期间, 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 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股票期权的授权数量将根据本计划予以相应的调整;若公司增发

股票,股票期权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不做调整。 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本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 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 四、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份6.93元,即满足行权条件后,激励对象获授的每份股

票期权可以6.93元的价格购买1股公司股票。行权价格取下达两个价格中的较高者确定: (一)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二)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二十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权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不超过90人,包括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

(含控股子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关键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预留激励对象指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时尚去确定但在本激励计划存续期间纳入激励计划 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预留激励对象的确定标准参照首次授 权的标准确定, 过48个月。

七、本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七条规定的不得实行股权激励计划的下列情形 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

三)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四)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五)中国还是公认定的其他情形。 (五)中国证金认定的其他情形。 八、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

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的规定,不 一)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二)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四) 具有《公司法》 卸定的不得扣任公司董事 高级管理 人员情形的 (五)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三)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股票期权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 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十、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 权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六)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木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十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起60日内,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对激励对象进

行授权,并完成登记、公告等相关程序。公司未能在60日内完成上述工作的,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未授权

十三、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以下词语如无特殊说明,在本文中具有如下含义:

奥拓电子、本公司、公司	指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本 计划	指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期权	指	公司授予藏励对象在未来一定期限内以预先确定的价格和条件购买本公司一定数量股票的权利
激励对象	指	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获得股票期权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键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授予日	指	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日期,授予日必须为交易日
股票期权有效期	指	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之日起至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
等待期	指	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段
行权	指	激励对象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使其所拥有的股票期权的行为,在本激励 计划中行权即为激励对象按照激励计划设定的条件购买标的股票的行为
可行权日	指	激励对象可以开始行权的日期,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
行权价格	指	本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购买公司股票的价格
行权条件	指	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行使股票期权所必需满足的条件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注:1. 本草案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3 2、本草案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人所造成。

三、充分调动激励对象的积极性,确保公司业绩稳步提升,同时为稳定和吸引优秀人才提供一个良好 的激励平台:

司章程》的规定,制定本激励计划,并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依法合规原则

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程序,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实施信息披 露。任何人不得利用股权激励计划讲行内墓交易、操纵证券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

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遵循公司自主决定、员工自愿参加的原则,公司不得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 强制员工参加股权激励计划。

二、董事会是本激励计划的执行管理机构,负责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 责拟订和修订本激励计划,并报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审议通过后,报公司股东大会审 批,并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办理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宜。

并对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是否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进行监督。独立 7万分4600001 261326000全日71日127亿年718亿686、2616日至7年741亿分交9751至758000211面首。2523董事应当就本激励计划的所有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四、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前对其进行变更的,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就变更后的计 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系出手,批手宏起一辆及受用的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系油砼的情况发表意见。 五、公司在向激励对象授出权益前,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就本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

条件发表明确意见。若公司向激励对象授出权益与本计划安排存在差异,独立董事,监事会(当激励对象 发生变化时)应当同时发表明确意口 六、激励对象在行使权益前,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就本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行使权益的条件是

(一)激励对象确定的法律依据

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 及奥拓电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确定。 二)激励对象确定的职务依据

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并经公司监事会核实确定。

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为目前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核心

1、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以上激励对象中,高级管理人员必须经股东大会选举或公司董事会聘任。所有激励对象必须在本激 助计划的多数用内会问题公司来下,同级自建八0亿分级完成87人公区全年级公工证据学业时汇。7月间 00亿加分家企少年工产成 助计划的多数用内与会问或公司的控股产公司具有雇用或劳务关系。 (二)预留激励对象指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时尚未确定但在本激励计划存续期间纳入激励 计划的激励对象, 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 预

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激励对象不存在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述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当激励对象出现上述不得参与本激励计划情形的,公司将终止其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权利,取消其获 授资格。激励对象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终止行权,其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作废 若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对激励对象范围要求发生变化的,公司董事会可在股东大会授权的前 提下对本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予以调整。

一)公司监事会将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证 划前5日披露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经公司董事会调整的激励对象名单亦应约

、本激励计划的激励方式及股票来源 本激励计划采用的激励工具为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

一)本计划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在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

第六章 股票期权的分配情况

足权的股票期标		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		
姓名	駅 位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 比例	占授予时公司总股本的 比例
杨四化	董事、总裁	41.00	6.83%	0.06%
杨文超	董事	22.00	3.67%	0.03%
吴振志	副总裁	22.00	3.67%	0.03%
杨 扬	董事会秘书	20.00	3.33%	0.03%
其他关键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含控股子公司, 不超过86人)		395.00	65.83%	0.61%
预留股票期权		100.00	16.67%	0.15%

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诉的股权原则,以现代的分公司成系与外面以及司目的逐 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10%。 2. 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 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 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被 当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股票期权失效。预留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目前总

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第七章 有效期、授予日、等待期、可行权日、禁售期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 最长不超过48个月。

二、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授予日在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确定,授予日必须为交易日。公司需在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后60日内按照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并完成登记、公告等相关程序。公司未能在60日内完成上述工作的,应当及时披露不能完成的原因,并宣告终止实施本激励计 划。表授予的股票期权失效。根据《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上市公司不得授出权益的期间不 25. 不过,11.00 (1997) (1

本激励计划首次和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分别为自相应部分授予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 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股票期权在等待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四、本激励计划的可行权日

23、平成规则又加5·9174公 本激励计划的等等期届减之后,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进入可行权期。股票期权在满足相应行权 条件后将按本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进行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一)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

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四)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首次授予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 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 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5%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 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5%

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股票期权。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 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本激励计划中,若预留部分股票期权在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前授予,则预留部分行权期

50%

(一)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2 公司股份总数的25%,被持公司股份还需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探训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 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下转A14版

第二章 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目的与原则 实施激励计划的目的是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 队和核心骨干的责任感、使命感、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具体表现在

二、建立股东与经营管理层之间的利益共享、风险共担机制,提升公司管理团队的凝聚力和公司竞 力,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激励对象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持续健康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

. 白愿参加原则

股权激励计划参与人盈亏自负,风险自担,与其他投资者享有平等的权益。 第三章 本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 一、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负责审议批准本激励计划的实施、变更和终止。股东大会可以在其权限范围内将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部分事宜授权董事会办理。

三、监事会和独立董事是本濑励计划的监督机构,应就本飙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 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意见。监事会应当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

否成就发表明确意见。 第四章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技术(业务)人员。 二、授权激励对象的范围 (一)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不超过90人。授权激励对象人员包括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人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三、授权激励对象的核实

第五章 股票的来源和数量

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600万份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约占本

在满屋行权条件的情况下,每份股票期权期有在行权有效期内以行权价格购买1股公司股票的权利。 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行权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 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官,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将做相

的确定标准参照首次授权的标准确定。 3、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

三、本激励计划的等待期

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二)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三)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

四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不得行权的期间另有新的规定的,则以新的相关规定为准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和比例的安排如下表所示:

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与首次授予一致;若预留部分股票期权在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后授予则预留部分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与首次发予一数;结别等的不要的。

、本激励计划禁售期

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二)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

本激励计划的禁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

(三)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 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